

常安码推广服务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委托方(甲方): 江苏省溧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综合管理局

受托方(乙方): 常州安扬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为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规范企业安全管理,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辅导溧阳高新区570家企业完成风险辨识及制定管控措施,并将辨识出的风险管控清单录入企业端系统,使用常安码用于扫码排查隐患,并订立本合同如下:

一、甲方职责:

- 1、协助乙方顺利进入相关企业,方便乙方开展检查工作;
- 2、为乙方安全生产技术人员提供其它必要的工作条件;
- 3、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服务酬金。

二、乙方职责:

- 1、按照甲方提供的企业名单制定合理的服务计划;
- 2、按照甲方批准的服务进行实施;
- 3、严格负责完成合同约定的项目;
- 4、完成甲方其它必要的要求。

三、服务方式:就甲方委托服务的企业,乙方派出技术人员上门指导企业进行如下工作:1、全面辨识“重大、较大、一般、低”四类风险并制定管控措施;2、将辨识出的风险管控清单录入常州市工业企业安全生产风险管控系统生成“常安码”;3、辅导企业相关员工使用“常州应急”APP扫描常安码排查隐患辨识安全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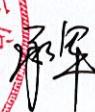
四、服务酬金:¥ 559740 元(人民币伍拾伍万玖仟柒佰肆拾元整)

五、付款方式:项目完成300家后付至合同价款的50%,余款于项目结束后一个月内付清。

六、合同期限:90日历天

七、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2022年3月24日

招标代理机构(鉴证方)(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2022年3月24日

招标代理机构(鉴证方)(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